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5樓

承辦人：姚光駿

電話：2991111#7774

傳真：06-2982507

電子信箱：james81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門區錦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企字第10813778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考試院「90周年慶有獎徵答」活動海報1份（1377857A00_ATTCH1.jpg）

主旨：檢送考試院辦理「90周年慶有獎徵答」活動海報一份，請查照並鼓勵同仁踴躍參與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考試院秘書長108年11月25日考臺人字第108000927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期間自108年12月1日起至同年12月20日止，相關活動辦法及問答內容將於活動開跑之日置於活動網址（<https://www.exam.gov.tw/90th>），請協助宣導同仁周知，踴躍參加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